

2020 年度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  
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
二、收入决算表 .....	5
三、支出决算表 .....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18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1
第五部分 附件 .....	2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力，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审判各类刑事、民商事、行政以及执行案件。通过审判活动，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延平区法院包括十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四个人民法庭，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延平区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118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延平区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

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省委、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依法忠诚履职，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我区全方位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我院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强化“铁案”意识，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切实做到不枉不纵。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延平建设。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二）坚决破除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藩篱，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创新工作学习模式，做到防疫执行业务两手抓。充分运用线上执行，网络办公，钉钉学习等方式应对新情况，做到防疫、执行两不误。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在线查控财产

不停息。加大财产处置力度，助推我区税务创收。加大失信惩戒力度，敦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进一步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网上诉讼服务大厅、网上诉讼服务平台、自助服务终端、手机移动应用、12368 诉讼服务热线“五位一体”平台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完善家事联动机制助推诉源化解。诉非联动中心、金融纠纷调解中心揭牌并投入运行。金融纠纷呈现批量化、同质化、小额化的特点。

（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强化使命担当，依法履职尽责，以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新成效，为维护我区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和全方位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0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02.3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3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2.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4,403.5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595.8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7.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95.22
<b>总计</b>	<b>5,891.03</b>	<b>总计</b>	<b>5,891.03</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b>4,403.53</b>	<b>4,103.53</b>					<b>300.00</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3,870.97</b>	<b>3,570.97</b>					<b>300.00</b>
	2040501	行政运行	2,450.62	2,450.62					
	2040506	“两庭”建设	300.00						30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56.11</b>	<b>256.11</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71.64	71.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80.17	180.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4.30	4.3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41.32</b>	<b>141.32</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41.32	141.3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35.13</b>	<b>135.13</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3	13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合计					
<b>204</b>	<b>公共安全 支出</b>		<b>4,002.33</b>	<b>2,536.55</b>	<b>1,465.78</b>			
2040501	行政运 行		2,536.55	2,536.55				
2040505	案件执 行		0.85		0.85			
2040506	“两 庭”建设		468.65		468.65			
<b>208</b>	<b>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b>		<b>229.87</b>	<b>229.87</b>				
2080501	行政单 位离退休		82.72	82.72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 出		131.85	131.85				
2080506	机关事 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 费支出		15.30	15.30				
<b>210</b>	<b>卫生健康 支出</b>		<b>182.54</b>	<b>182.54</b>				
2101101	行政单 位医疗		182.54	182.54				
<b>221</b>	<b>住房保障 支出</b>		<b>181.06</b>	<b>181.06</b>				
2210201	住房公 积金		181.06	18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0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32.82	3,532.8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97	217.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2.54	182.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06	181.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4,103.53	<b>本年支出合计</b>	4,114.39	4,114.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74.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3.78	963.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4.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5,078.18	<b>总计</b>	5,078.18	5,07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14.39	3,118.12	996.28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3,532.83</b>	<b>2,536.55</b>	<b>996.28</b>
2040501	行政运行	2,536.55	2,536.55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17.97</b>	<b>217.97</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82	81.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85	131.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4.30	4.3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82.54</b>	<b>182.54</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54	182.5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81.06</b>	<b>181.0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6	18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 利支出	2,538.40	302	商品和 服务支	490.86	307	债务利 息及费	

				出			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2.96	30201	办公费	1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4.17	30202	印刷费	21.4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6.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85	30206	电费	39.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0	30207	邮电费	83.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5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5.1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59	30216	培训费	0.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3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 赔偿费 用支出	
						39908	对民 间非营 利组织 和群众 性自治 组织补 贴	
						39999	其他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27.26	公用经费合计					49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6.8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9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96
3. 公务接待费	6	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栏次						
		合计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p>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p>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1,487.5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4,403.53万元，本年支出4,595.8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295.22万元。

(一) 2020年收入4,403.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4.89万元，下降6.6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3.5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300.00万元。

(二) 2020年支出4,595.8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9.12万元，下降8.9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130.0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639.16万元，公用支出490.86万元。

2. 项目支出 1,465.7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114.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8.48 万元，下降 8.6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 行政运行 2536.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8.38 万元，下降 7.59%。主要原因是人员奖金未支付完全、控制一般性支出。

(二)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4 万元，增长 4.9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4 万元，下降 26.03%。主要原因是财政核拨指标调整。

（四）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

（五）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82.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2.67 万元，增长 52.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六）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 181.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43 万元，增长 39.3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18.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2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90.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6.8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4 万元下降 50.2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接待和培训、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保持一致。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9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8 万元下降 45.92%，主要是未购置新车，且控制一般性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保持一致，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5.9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8 万元下降 45.92%，主要是公务用车减少，控制一般性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9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 万元下降 84.83%。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接待，累计接待 18 批次、104 人次。

##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部门业务费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51.3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部门业务费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51.35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0.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8.47%，主要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2.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2.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0.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3%。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34794.69	15507579.98	11033659.22	10	71.1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40700	7513485.29	6338663.44	—		—
	上年结转资金	4994094.69	4994094.69	1694995.78	—		—
	其他资金		3000000	3000000	—		—
年度 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95%。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保护群众合法权益。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 76.35%。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保护群众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法定期限内立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执行率	95%	71.15%	1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结案均衡度	$\geq 0.75$	0.68	20	18	
			指标 2：案件审结率	$\geq 93\%$	86%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当事人满意度	95%	91%	20	18	
	总分	100					91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为省拨专款，为履行特定职责、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支出的专项工作经费。2020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51.35 万元，全年执行 633.87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为我区全方位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为保障人民法院工作正常运行，对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业务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严格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

【2020】315 号）中关于人民法院业务经费使用管理规定，通过对业务经费的监督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障法院正常业务开支需求。执行绩效评价报告编报要求，对项目资金投入使用进行监督管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由承担项目绩效科室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编制绩效报告；财务室对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审核，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绩效评价，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评价等级：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支出按财务规定流程，根据金额大小进行单位自行组织、报采购招投标等。经费支出 20000 元以上，需通过党组会议通过。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合理；项目建设符合上级部门相关规定；实现项目与过程管理有机结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2020 年共受理刑事案件 406 件，审结 365 件，同比分别下降 32.22%、31.9%。自 2015 年起，我院每年受理刑事案件持续保持在 500 件以上，2020 年首次出现大幅下降，充分彰显了我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社会综合治理的显著成效。

2、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2020 年共受理民商事合同案件 5348 件，审结 4416 件。依法严惩破坏生态环境犯罪。审结涉生态刑事案件 20 件，判处罪犯 38 人，其中涉破坏林业犯罪案件 12 件、涉保护动物犯罪案件 5 件、非法采矿犯罪案件 3 件。妥善化解行政争议，依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集中管辖南平市直机关、邵武市、顺昌县为被告的一审行政案件，共受理行政诉讼案件 177 件，审结 160 件。

3、努力做到把司法服务送到田间地头，送进农民家中，让人民法庭成为农民家门口的法庭，人民法庭共受理

案件 2325 件，同比下降 1.98%，审结 2079 件，同比上升 5.27%。

4、2020 年，我院克服疫情给执行工作带来的严重不利影响，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做到防疫执行两不误，共受理执行案件 4804 件，结案 4345 件，执行到位金额 3.21 亿元，发放案款 2.77 亿元，司法救助 23 人，发放司法救助金共计 60 万元。

5、2020 年委托诉非联动单位调解案件共计 962 件，调解成功 438 件，调解成功率达 46%。完善家事联动机制助推诉源化解。家事审判合议庭共受理家事案件 170 件，审结 159 件，调撤率达 80.3%。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人民法院工作的良好运行，加强了全区的法治工作，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稳定，为推动全区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经费支出监管力度不足的情况、财务人员业务熟悉程度不够等等情况。

## **六、有关建议**

增加专项资金支持力度。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